



# 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

## 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07年11月1日

發稿人：主任檢察官陳怡利

聯絡電話：08-7535211\*5203

編號：1071101-29

### 屏檢『查賄先鋒全面出擊』反賄選海報

#### 屏東超商看得到

為因應107年屏東縣地方公職人員五合一選舉，鼓勵全民反賄選，讓「不買票、不賣票」反賄選觀念深入民眾生活中，本署首度與轄區二大便利商店（統一超商、全家）業者合作，擴大辦理反賄選宣導並帶動優良企業正面形象，特於107年11月1日上午9時30分許，假屏東院檢司法大樓1樓廣場舉行「查賄先鋒 全面出擊」檢察官反賄海報發表記者會。

本署檢察長林錦村與統一超商屏東區區顧問李翊帆、門市店經理黃硯珠、全家南區營業部許英傑課長、門市店副理吳銘龍等人齊聚屏東院檢司法大樓廣場，以「統一超商、全家作伙反賄選 屏東 i 幸福」為軸，宣示將在屏東縣內二大便利商店張貼由檢察官拍攝完竣『查賄先鋒 全面出擊』反賄選海報。

林錦村檢察長並表示，屏東地區合計統一超商、全家便利商店，商店總數達200家以上，若以每日每間超商來客400人次計，則來客總數每日超過10萬人次以上，至投票日約有240萬人次以上，因此在屏東所有門市同步張貼反賄選海報，以「作伙反賄選屏東 i 幸福」為反賄選宣導，希望透過超商的高來客率，達到企業、檢察雙贏且強化反賄宣導之廣度與深度效益。

本次反賄選宣傳活動拍攝之檢察官形象海報，分別由本署李仲仁檢察官、曾馨儀檢察官、陳君瑜檢察官、黃彥凱檢察官、廖維中檢察官等人協助拍攝，本署檢察官除了積極查辦賄選案件外，對於反賄選宣導活動亦不遺餘力，希望藉由『查賄先鋒全面出擊』反賄選海報，向民眾宣示本署積極查賄之決心與態度。

林檢察長對於本次屏東縣五合一選舉，籲請民眾能基於公民意識，勇於檢舉賄選作公益，再次強調檢舉賄選，不僅做功德，還可領獎金，重點是檢舉人身分絕對保密。檢舉賄選若經檢察官提起公訴，檢舉人就可先領到 4/1 的檢舉獎金，若經一審法院判決有罪，可以再領取 4/1 獎金，最後判決確定可以領剩餘 2/1 獎金。檢舉獎金最高為 500 萬元，至少也有 50 萬元。檢舉賄選人人有責，本署再次呼籲社會各行各業也能響應反賄選工作，營造全民反賄選的氛圍，建立「賄選」零容忍，保持乾淨選風，期盼共同建立一個幸福、宜居、無賄的生活環境。



